衡水学院文件

院政发通知[2018]33号

衡水学院

关于公布校内非实体性研究机构评议结果的通知

各单位:

第四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对拟组建的校内非实体性研究机构进行了评议、表决,审定设立以下 15 个非实体性研究机构,现公布如下:

- 1. 乐器修造产业研究所,挂靠音乐学院,刘欢任负责人;
- 2. 衡水民间音乐与舞蹈研究所,挂靠音乐学院,王明江任负责人;
 - 3. 衡水市健身研究所,挂靠体育学院,边景珍任负责人;
- 4. 衡水市五人制足球运动发展研究中心,挂靠体育学院,李宁宁任负责人;
 - 5. 衡水市校园足球研究所,挂靠体育学院,朱峰任负责人;

- 6. 衡水地方口述史研究所, 挂靠马克思主义学院, 高春菊任 负责人;
- 7. 思政课创新发展研究所,挂靠马克思主义学院,林志卿任 负责人;
- 8. 基层治理创新研究中心,挂靠公共管理学院,张成林任负责人;
 - 9. 社会工作研究中心,挂靠公共管理学院,边双燕任负责人;
- 10. 教师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挂靠教育学院,石长征任负责人;
 - 11. 东亚文化研究所,挂靠外国语学院,李洪良任负责人;
 - 12. 多足动物研究所, 挂靠生命科学学院, 卢艳敏任负责人;
- 13. 衡水学院酵素研究所,挂靠生命科学学院,孙金旭任负责人;
- 14. 衡水学院发酵中药研究所,挂靠生命科学学院,朱会霞任负责人;
- 15. 艺术设计研究中心。中心包括六个研究室: SID(服务革新设计)研究室、动漫研究室、中国现实主义绘画研究室、品牌管理与创新驱动研究室、建筑景观研究室、创意设计协同创新研究室。挂靠美术学院,刘栋为负责人。对艺术设计研究中心以研究室为单位进行考核。

2018年12月5日